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的履行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有效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时完整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董事会工作任务。

一、2021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动化装备，智能物流及物联网三大板块战略布局继续深化，公司坚持以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一流的质量品质、高效的售后服务体系作为提升业绩的三大驱动因素。

2021年度公司管理层积极应对疫情常态化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在市场持续低迷的情况下，不惧困难，逆势而上。报告期管理层组织分析市场需求、调整产业结构、改变销售策略、优化产品设计、完善加工工艺、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提速人才引进与培养、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最大限度提升工作效率，从而报告期销售收入大幅提升，单位人工成本和管理成本得到有效的控制，同时公司深化内部管控，加强销售渠道和供应链管理，有效管理销售价格、产品成本和费用水平；加速资金回笼、加强资产管理、将资产减值风险控制到最低；经过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多管齐下，收效显著，致使2021年业绩明显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3,305.23万元，同比提升103.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15.90万元，同比提升136.48%。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在过去的 2021 年里，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共筹备召开了董事会 8 次，审议议题 31 项；股东大会 4 次，审议议题 16 项；组织召开了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会议 8 次。对于各次会议均形成专门的会议档案。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共筹备召开了董事会 8 次，审议议题 31 项，如下：

1. 2021 年 2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2).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3).审议关于《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审议关于《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审议关于《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审议关于《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13). 审议关于《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 (14). 审议关于《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4.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5. 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6.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审议关于《新增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7. 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 (2).审议关于《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8.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筹备召开了股东大会 4 次，审议议题 16 项，如下：

1.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会议议程，股东以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1).审议《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会议议程，股东以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会议议程，股东以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1).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4.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会议议程，股东以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报告期内制度规范完善情况

在 2021 年里，公司按照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要求，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各自的作用。同时，修订完善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内部控制制度》及《公司章程》，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制度依据。使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作用得以发挥，相关制度得到完善。

（四）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指导和监督并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认真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监督指导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及执行情况，详细审核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报告等相关资料。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职责范围、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情况及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审查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考核及薪酬发放情况，制定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3. 战略及投资评审委员会

2021 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及投资评审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环境、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产业发展状况和市场整体形势进行深入分析，对公司发展和投资计划提出了宝贵意见；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证券投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规划与实施提出建议。

4、提名委员会

在2021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优化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提名了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今后也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的标准勤勉工作，以一流的工作和更好的专业特长、技能和经验，积极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权益。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重点审查公司的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年报审计等方面的情况，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具体请见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三、2022 年工作规划

1.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做好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工作，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合规管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2.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着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确保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3. 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努力增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形成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在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做好各项基础工作，从产品经营与资本运营相结合方面深化探索积累经验，充分发挥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作用，继续完善相关制度，以一流的工作和更好的业绩为公司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8 日